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號碼：810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摘要

(未經審核)

-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2,77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營業額約3,050,000港元減少約9.18%。
-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37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虧損則約為6,730,000港元。
-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為0.40港仙。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472	1,078	2,766	3,049
銷售成本		(412)	(934)	(2,457)	(2,644)
毛利		60	144	309	405
其他收入及淨收入	3	380	29	923	95
銷售及行政開支		(2,597)	(2,851)	(5,581)	(6,191)
經營虧損		(2,157)	(2,678)	(4,349)	(5,691)
融資成本		(11)	(9)	(16)	(12)
除稅前虧損		(2,168)	(2,687)	(4,365)	(5,703)
稅項	5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的期間虧損		(2,168)	(2,687)	(4,365)	(5,703)
已終止經營業務	6				
來自已終止經營 業務的期間虧損		-	(707)	-	(1,462)
期間虧損		(2,168)	(3,394)	(4,365)	(7,165)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68)	(3,182)	(4,365)	(6,727)
非控股權益		-	(212)	-	(438)
		(2,168)	(3,394)	(4,365)	(7,165)
每股虧損	7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基本		0.20港仙	0.39港仙	0.40港仙	0.82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20港仙	0.33港仙	0.40港仙	0.70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10	1,73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00	—
		<u>1,710</u>	<u>1,730</u>
流動資產			
存貨		1,732	2,0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667	5,2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58	84
可收回當期稅項		187	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60	21,889
		<u>26,104</u>	<u>29,2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307	1,211
應付融資租賃		85	83
		<u>2,392</u>	<u>1,294</u>
流動資產淨值		<u>23,712</u>	<u>28,003</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5,422</u>	<u>29,733</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		255	298
淨資產		<u>25,167</u>	<u>29,43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931	10,931
儲備	9	14,236	18,504
總權益		<u>25,167</u>	<u>29,43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 一日的結餘	8,198	164,284	6,426	482	(146,729)	32,661	450	33,111
匯兌差額	-	-	-	(136)	-	(136)	-	(136)
期間虧損淨額	-	-	-	-	(6,727)	(6,727)	(438)	(7,16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 三十日的結餘	<u>8,198</u>	<u>164,284</u>	<u>6,426</u>	<u>346</u>	<u>(153,456)</u>	<u>25,798</u>	<u>12</u>	<u>25,810</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 一日的結餘	10,931	173,039	6,426	(66)	(160,895)	29,435	-	29,435
匯兌差額	-	-	-	97	-	97	-	97
期間虧損淨額	-	-	-	-	(4,365)	(4,365)	-	(4,36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的結餘	<u>10,931</u>	<u>173,039</u>	<u>6,426</u>	<u>31</u>	<u>(165,260)</u>	<u>25,167</u>	<u>-</u>	<u>25,16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4,691)	(10,6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54)	(245)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34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396)	(10,845)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3)	1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89	32,377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60	21,5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透支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203	11,338
定期存款	4,257	10,206
	16,460	21,544

財務報表附註

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以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互相一致。

2.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光學顯示設備、 零件及相關技術	2,766	2,685	-	-	2,766	2,685
銷售電腦軟硬件	-	364	-	-	-	364
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	-	-	2,905	-	2,905
	<u>2,766</u>	<u>3,049</u>	<u>-</u>	<u>2,905</u>	<u>2,766</u>	<u>5,954</u>

3. 其他收入及淨收入／(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5	46	-	-	25	46
股息收入	390	-	-	-	390	-
政府補助	-	-	-	136	-	136
	<u>415</u>	<u>46</u>	<u>-</u>	<u>136</u>	<u>415</u>	<u>182</u>
其他淨收入／(虧損)						
出售聯營公司的 虧損	(6)	-	-	-	(6)	-
出售附屬公司的 收益	526	-	-	-	526	-
外匯虧損淨額	(12)	-	-	(5)	(12)	(5)
淨雜項收入	-	49	-	-	-	49
	<u>508</u>	<u>49</u>	<u>-</u>	<u>(5)</u>	<u>508</u>	<u>44</u>
	<u>923</u>	<u>95</u>	<u>-</u>	<u>131</u>	<u>923</u>	<u>226</u>

4. 比較數字

為了與本期間的列報保持一致，對部分比較數字作重新分類。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在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海外溢利的稅項按該等公司經營的國家適用稅率計算。於香港以外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在財務報表並無就海外稅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6.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Elipva Limited的30%股本權益(及其於附屬公司Elipva Inc.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集團進一步出售其於Elipva Limited的其餘70%股本權益(及其於Elipva Inc.的權益)。

有關附屬公司所進行的銷售系統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乃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4,37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700,000港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093,117,906股(二零零九年：819,838,000股)計算。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於期間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1,460,000港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819,838,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攤薄事件，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8.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其按業務類別及地區混合組織。與內部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報告資料的方式互相一致，本集團列報以下兩個報告分部。

- 銷售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 銷售顯示設備、零件及相關技術

(a) 分部業績

下表列報了本集團的報告分部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顯示設備、 零件及相關技術		銷售系統解決方案服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 的收入	<u>2,766</u>	<u>2,685</u>	<u>-</u>	<u>2,905</u>	-	364	<u>2,766</u>	<u>5,954</u>
分部業績	<u>(2,201)</u>	<u>(1,560)</u>	<u>-</u>	<u>(1,462)</u>	-	-	<u>(2,201)</u>	<u>(3,022)</u>
未分配收入及 開支							<u>(2,164)</u>	<u>(4,143)</u>
經營虧損 所得稅							<u>(4,365)</u>	<u>(7,165)</u>
期間虧損							<u>(4,365)</u>	<u>(7,16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302	121	-	5			302	126
於期間內發生 的資本支出	66	264	-	29			66	293

(b) 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支出

	銷售顯示設備、 零件及相關技術		銷售系統 解決方案服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部資產	9,139	8,649	-	-	18,675	22,378	27,814	31,027
總資產	<u>9,139</u>	<u>8,649</u>	<u>-</u>	<u>-</u>	<u>18,675</u>	<u>22,378</u>	<u>27,814</u>	<u>31,027</u>
分部負債	1,866	438	-	-	781	1,154	2,647	1,592
總負債	<u>1,866</u>	<u>438</u>	<u>-</u>	<u>-</u>	<u>781</u>	<u>1,154</u>	<u>2,647</u>	<u>1,592</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期間／年度內 發生的資本 支出	<u>66</u>	<u>422</u>	<u>-</u>	<u>32</u>	<u>-</u>	<u>1,340</u>	<u>66</u>	<u>1,794</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明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顧客的地理位置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位置釐定。指明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根據資產實際所處位置(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經營業務位置(如屬聯營公司權益)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中國大陸	2,766	1,866
新加坡	-	2,906
香港(居籍地)	-	1,182
	<u>2,766</u>	<u>5,954</u>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明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284	415
新加坡	-	4
香港	1,426	1,311
	<u>1,710</u>	<u>1,730</u>
	1,710	1,730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期間／年度內發生的資本支出		
中國大陸	-	454
新加坡	-	-
香港	66	1,340
	<u>66</u>	<u>1,794</u>
	66	1,794

9. 儲備

本集團本期間及去年同期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列報於財務報表的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827	1,390
減：貿易應收賬款呆賬準備	-	-
	<u>1,827</u>	<u>1,390</u>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827	1,3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40	3,850
	<u>6,667</u>	<u>5,240</u>
	6,667	5,240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u>92</u>	<u>1,064</u>
逾期1個月之內	679	266
逾期1至3個月	154	24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u>902</u>	<u>36</u>
逾期金額	<u>1,735</u>	<u>326</u>
	<u>1,827</u>	<u>1,390</u>

貿易應收賬款於賬單日期或收到客戶檢查報告的日期起計30至60天內到期。本集團會就所有要求超過某一金額的信用額度的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目前付款的能力，並考慮到有關特定客戶及客戶經營業務所在之經濟環境的資料。董事認為，財務報表內已經就不可收回應收款項計提足夠準備，而本集團不存在信用風險集中的問題。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收取客戶抵押品。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董事已經評估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認為無須將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款項減值至其可收回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2. 貿易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53	34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1,154</u>	<u>865</u>
	<u>2,307</u>	<u>1,211</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90日	562	346
91至180日	591	-
180日以上	-	-
	<u>1,153</u>	<u>346</u>

13.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廣泰益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與鴻源控股有限公司(其為一家中國公司)設有框架協議，內容有關購買顯示設備、零件及顯示技術，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及二零一一公曆年內，有關商業總值分別不超過97,000,000港元、126,000,000港元及149,000,000港元。鴻源控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的前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李方紅女士及其聯繫人士所控制。有關交易已經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有關交易及股東特別大會結果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發表的公告內。於本期間內的採購金額載於附註14內。

14. 關聯方交易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鴻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註)	購買顯示設備及零件以及相關技術	<u>2,105</u>	<u>2,183</u>

附註：鴻源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中國公司，並由本公司的前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李方紅女士及其聯繫人士所控制。

15.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Refine Skill Limited (「Refine Skill」) 與看漢科技有限公司 (「賣方」) 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Refine Skill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亦有條件同意出售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有關代價為25,000,000港元，其將以下列方式支付：5,000,000港元現金，以及Refine Skill發行面額為20,000,000港元之承付票據 (由本公司擔保)。有關收購事項已經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完成。有關收購事項及其完成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發表的公告內。

- (ii)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配售代理」) 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全面包銷基準按每股0.1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218,000,000股新股份。新股份將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一般授權發行。倘若完成，此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1,0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表的公告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由於部分銷售仍有待若干客戶確認，因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銷售額僅約為472,000港元，並未如理想。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專注於從事其顯示業務。本期間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的銷售額輕微減少，下跌約10%。然而，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較去年同期為少，因為於本期間內無須再發生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而銷售及行政開支亦受到妥善控制。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2,77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營業額約3,050,000港元減少9.18%。

期間虧損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4,37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虧損則約為6,73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在本期間內，本集團對香港經營業務及中國辦事處的控制有所提升，導致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董事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外幣匯兌風險。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於本期間內有若干不重大的出售小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出售事項的結果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以《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為有關本公司董事買賣任何本公司證券的交易必守標準。

在向所有董事作出一般及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已遵守上述《創業板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訂立書面指引，以進一步規管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事宜。

展望

本集團已經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成功收購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看漢教育」），管理層預期，其將可大幅增加本集團的銷售。看漢教育的產品及服務在市場上越來越受歡迎，倘若給予看漢教育的銷售團隊一些時間，其產品及服務將獲香港各學校及院校廣泛採用。

看漢教育交易訂有溢利擔保。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看漢教育的除稅後溢利分別不應少於450,000港元、2,200,000港元及6,500,000港元。有關擔保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發表的公告內。有關擔保當可於不久將來提升本集團的業績。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附註14內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期間結算日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生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重大合約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例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其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計	權益百分比
李方紅女士	–	206,666,666 (附註1及2)	206,666,666	18.91%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Universal Target Limited持有，而Universal Target Limited為Eternal Mas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Eternal Mass Limited之40%權益由李方紅女士實益持有，而其餘60%權益則由李方紅女士的配偶桂松先生實益持有。因此，Eternal Mass Limited、桂松先生及李方紅女士均被視為於該等由Universal Target Limited實益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持有權益。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李方紅女士辭去執行董事職務，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Universal Target Limited出售了其全部206,666,666股本公司股份。有關出售股份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表的公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或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例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其所述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購股權計劃

2007年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此新購股權計劃。此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董事或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表揚及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以及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現有僱員及聘請額外優秀僱員，讓彼等直接分享參與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之經濟成果。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此計劃授出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的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 股份數目	本公司 股本百分比
Ample Field Limited (附註1)	273,333,333	25%
于樹權先生 (附註1)	273,333,333	25%
Universal Target Limited (附註2及3)	206,666,666	18.91%
Eternal Mass Limited (附註2及3)	206,666,666	18.91%
桂松先生 (附註2及3)	206,666,666	18.91%
李方紅女士 (附註2及3)	206,666,666	18.91%

附註：

1. 此等股份乃由Ample Field Limited持有，Ample Field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于樹權先生實益擁有。因此，于樹權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由Ample Field Limited實益擁有的股份的權益。
2. 此等股份由Universal Target Limited持有，而Universal Target Limited為Eternal Mas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Eternal Mass Limited之40%權益由李方紅女士實益持有，而其餘60%權益則由李方紅女士的配偶桂松先生實益持有。因此，Eternal Mass Limited、桂松先生及李方紅女士均被視為於該等由Universal Target Limited實益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持有權益。
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Universal Target Limited出售了其全部206,666,666股本公司股份。有關出售股份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發表的公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競爭權益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內所列載的守則條文規定，惟守則條文A.2.1除外，其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本公司前主席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辭任。自此開始，本公司前董事總經理李方紅女士在履行其作為董事總經理的職務時，亦暫時接手主席的角色，直至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辭去董事職務為止。由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開始，季志雄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吳祺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自此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責。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為譚比利先生、陳凱寧女士、曹鎮偉先生及余伯仁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工作為檢討與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程序。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方披露及發放資料。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深切感謝各位股東的全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季志雄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季志雄先生及吳祺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陳凱寧女士、曹鎮偉先生及余伯仁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內刊登。